

校園保安政策

1. 凡未經許可或預約，家長/訪客或工程人員不可進入校園範圍或擅自走動，以免影響學生學習。
2. 家長／家長義工／外聘導師工或訪客進入校園，必須在詢問處登記和佩戴「訪客證」(或其他合適名牌)，經工友或文職人員通傳安排到適當地方等候。家長或訪客離校時請在詢問處登記離校時間和交回「訪客證」(或其他合適名牌)。
3. 學生回校，必須穿著整齊校服（或依活動日老師安排）。
4. 校門開放安排：
 - 4.1 學生進入校園範圍內，未經許可，不得擅自離開學校。學生進入校門及離開校園都須要拍智能卡。
 - 4.2 上課期間：家長未經「預約」，不能進入校園。如有需要，家長可經校務處查詢或處理事情。
 - 4.3 午膳時段：若家長安排午餐給學生，家長請依工友指示，將午餐放置於指定位置，家長送午飯進入校園不須登記。
 - 4.4 放學時段：訓導老師/主任會在放學時開啟校門，有需要接學生的家長請於大門外等候，接學生放學。
 - 4.6 課後輔導課或興趣班放學：負責老師或導師會帶領學生到大門前放學。家長請於門外等候。
5. 每天課後活動總表及學生名單須存校務處，放學後負責導師須在總表上註明，方便校務處職員回應家長查詢。
6. 若老師留學生在校完成家課、專題習作或訓練等活動，負責老師須把留校學生名單交校務處，方便校務處職員回應家長查詢。老師負責看管學生。

網絡保安政策

1. 所有於學校使用的裝置必須先經由學校資訊科技組登記，方可於學校內使用。
2. 學校將保留一切監管、檢查、存取該裝置的權利，該權利包括學生電郵及其互聯網存取記錄。
3. 校內的電子裝置會被貼上識別標籤。該標籤不能被移除或修改。
4. 學生於課堂時間內只能在老師的安排及監督下，使用學校提供或批准的設備。
5. 學生只能使用學校認可的應用程式上課或進行活動。
6. 學生必須使用學校的無線網路 (Wi-Fi)，不容許使用個人電訊網絡 (如： 2G／3G／4G／5G 網絡)。
7. 學生禁止下載任何遊戲或非教學程式。
8. 未經老師的許可，學生嚴禁進行一切錄影、錄音或拍照。
9. 學生不可發放、瀏覽或分發不恰當的資料，包括：淫穢、褻瀆及粗俗語言、騷擾、跟蹤、恐嚇、威脅、人身攻擊等。
10. 校方嚴禁學生及家長在網上發佈或以任何形式轉載老師製作的教學材料。
11. 學生及家長必須遵守版權法及知識版權，不可以利用任何電子裝置例如平板電腦複印、上載或轉載任何文章、圖片及資料。
12. 學生及家長可以使用學校提供的內聯網及額外的學習資源，唯不可分享給非就讀本校的學生使用。